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 下午 2：00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桥大道东一号鑫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叶林富董事长

会议议程：

一、 审议如下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叶林富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叶立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叶丽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1.04 选举杨九如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廖少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黄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吴非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陈华才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叶舒健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二、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三、 公司董事及高管解答股东提问

四、 股东现场投票表决

五、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六、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 一、 各项议案由股东或股东代表以记名方式分别表决。
- 二、 每一表决票分别注明该票所代表的股份数，每股为一票表决权，投票结果按股份数判定票数。
- 三、 大会设监票人三名，其中两名为股东代表，一名为监事代表；由监票人计票并当场宣布表决结果。
- 四、 表决时，在表决票相应的空格栏里“赞成”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作弃权处理。
- 五、 不使用本次大会统一发放的表决票，夹写规定外文字或填写模糊无法辨认者，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 六、 在大会期间离场或不参与投票者，作弃权处理。
- 七、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以普通表决的方式通过，即由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4 日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9年11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提名叶林富先生、叶立春先生、叶丽君女士、杨九如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4 日

附：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叶林富：男，1966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工程建设高级职业经理人。曾荣获浙江省十大杰出青年、“十二五”浙江省新型城市化十大贡献人物、台州市劳动模范、浙江省援建指挥部授予“抗震救灾一等功”等荣誉称号。曾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上海市浙江商会执行副会长。

叶立春：男，1955 年出生，高中，中共党员，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叶丽君：女，1981 年出生，浙江大学法学学士，英国约克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助理工程师。曾任本公司杭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九如：男，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副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议案二：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提名廖少明先生、黄俊先生、吴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4 日

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廖少明：男，1966 年生，湖北天门人，工学博士，中共党员，同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91—2008 年历任同济大学地下建筑与工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2008 年起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黄俊：男，1979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2015 年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非：男，198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取得国家法律职业资格。曾任中国粮油控股有限公司法律顾问，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秘书，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员，上海信公印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总经理，兼任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

议案三：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监事会提名陈华才先生、叶舒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4 日

附：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华才：男，1948 年出生，高中，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一级建造师。曾任浙江腾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云南腾达运通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监事长。

叶舒健：男，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职于本公司台州分公司财务部；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本公司台州分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台州分公司副总经理。